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松山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05212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692
號8樓

承辦人：李雅緻

電話：02-87878787轉830

傳真：02-27630990

電子信箱：bh_ssda166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松民字第11430020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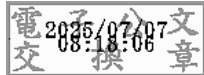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區新益里辦公處適逢「第11屆立法委員罷免案及114年
全國性公民投票」，為加強為民服務，自即日起至114年8
月23日暫遷移至富錦街656號1樓辦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區新益里辦公處114年7月3日北市松新字第11409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除外)

副本：



成功高中 1140707



MQAA1146007768